

关于 2019 年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拟予激励支持省（区、市）名单的公示

根据教育部《关于印发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的省（区、市）激励措施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函〔2019〕5号）的有关要求，现将 2019 年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拟予激励支持省（区、市）名单予以公示。公示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16 日—3 月 20 日。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以实名方式向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反映，逾期及匿名反映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廖龙，弋凡

联系电话：010-66097837

附件：2019 年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拟予激励支持省（区、市）名单

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

2020 年 3 月 16 日

附件：

2019 年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拟予激励支持 省（区、市）名单

河北省

江苏省

福建省

江西省

甘肃省